

國立金門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生專題製作補助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103年3月5日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12年3月08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本系教師帶領學生從事實務專題製作者得依本要點提請補助。
- 二、補助以消耗性材料為限，每人以補助三百元為上限。
- 三、欲申請補助者須於材料採購前填具「專題製作耗材申請表」(附表一)及消耗性材料請購單送到系辦公室。
- 四、補助金額及組數，由本系系務會議依據學校分配金額共同評審決定。
- 五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系主任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電子工程系專題製作耗材費用申請表

班級： _____ 組員： _____
指導老師： _____
專題題目： _____
申請緣由：
專題特色：
申請項目、金額：(可另附表詳列)
核定：